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单位预算

2025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1.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2.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3.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4.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5.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 6.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收入预算表
- 7.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支出预算表
- 8.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 10.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5 年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5 年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指导、监督和参与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

（二）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指导全市道路交通事故的预防和处理工作。

（三）依法履行对全市机动车辆及驾驶人员管理工作。

（四）指导全市公安机关参与城市建设、道路交通和安全设施的规划。

（五）负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网络建设及科学技术的研究、推广和应用；管理全市交警系统的装备和经费。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交警支队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事故预防与隐患治理

1.深化“减量控大”工作：以压降道路交通事故为目标，深入分析事故发生规律和原因，制定针对性措施，全力减少一般事故，特别是亡人事故的发生。

2.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定期对辖区内道路进行全面排查，重点关注国省道、县乡道等事故多发路段以及临水临崖、急弯陡坡等危险路段，及时发现并治理道路安全隐患。

3.加强重点车辆和驾驶人管理：强化对“两客一危一校一面”

等重点车辆的监管，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对重点车辆的安全检查和维护。同时，加大对重点驾驶人的安全教育和培训力度，增强其安全意识和驾驶技能。

（二）交通秩序管理

1.加强路面巡逻管控：科学安排警力，加大对重点路段、重点时段的巡逻力度，提高见警率和管事率。依法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特别是酒驾醉驾、“三超一疲劳”、无牌无证、违法载人等严重违法行为，形成严管高压态势。

2.开展专项整治行动：针对不同时期的交通特点和突出问题，适时组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如摩托车、电动车专项整治，货车超限超载专项整治等，有效净化道路交通环境。

3.优化交通组织和管理：加强对交通流量的监测和分析，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交通信号灯配时，优化交通组织方案，提高道路通行效率。同时，加强对城市拥堵路段的疏导和管理，缓解交通拥堵状况。

4.科技强警与信息化建设：加大科技投入，推进智能交通系统建设，提高交通管理的智能化水平。如建设交通流量监测系统、智能信号灯系统、电子警察系统等，实现对道路交通的实时监控和智能管理。加强信息化应用，提高工作效率和管理效能。如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对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分析研判，为精准打击提供依据。

（三）交通安全宣传教育

1.开展交通安全“七进”活动：组织民辅警深入企业、学校、社区、农村、家庭、机关、网络，通过举办交通安全知识讲座、播放警示教育片、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广泛宣传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常识。

2.创新宣传形式和手段：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如微信公众号、抖音、微博等，发布交通安全信息、案例警示和安全提示，提高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同时，通过开展线上线下互动活动，增强公众的参与度和学习积极性。

3.强化重点人群宣传教育：针对青少年、老年人、农村居民等重点人群，制定专门的宣传教育方案，采取通俗易懂、生动形象的方式进行宣传，增强其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四）公安交管政务服务

1.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简化车驾管业务办理流程，推行更多的便民利企措施，如“网上办”“掌上办”“一窗通办”等，让群众和企业办事更加便捷高效。

2.加强窗口建设和管理：优化窗口服务环境，提高窗口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服务意识，规范服务行为，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热情的服务。同时，加强对窗口业务的监督和管理，确保各项业务办理规范、公正、透明。

3.推进机动车、驾驶证和执法档案电子化：按照上级要求，加快推进机动车、驾驶证和执法档案电子化建设，提高档案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和工作效率，为公安交管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五）加强队伍建设

1.队伍建设与管理：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提高全体民辅警的政治觉悟和思想认识，确保队伍对党忠诚。强化业务培训，定期组织民警参加交通管理业务培训、执法技能培训等，提高民警的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加强纪律作风建设，严格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对民辅警的日常管理和监督，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

2.执法规范化建设：加强执法培训，提高民警的执法水平和法律素养，确保执法行为合法、规范、公正。完善执法制度和流程，加强对执法环节的监督和管理，杜绝执法不规范、不公正等问题的发生。推进执法信息化建设，利用执法记录仪、电子卷宗等技术手段，实现执法过程的全程记录和信息化管理。

3.内部协作与沟通：加强支队内部各科室、大队之间的协作与沟通，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机制、协同作战机制等，提高工作效率和管理效能。加强与其他警种的协作配合，共同维护社会治安和交通秩序。如与刑侦、治安等警种联合开展打击违法犯罪活动，与消防部门联合开展交通事故救援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上年结转		一、本年支出	23,011.51	23,011.5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本年收入	23,011.51	（三）国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011.51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680.26	20,680.26		
经常收入拨款	14,261.51	（五）教育支出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8,75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供给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34	1,141.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41.47	241.4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48.43	948.4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3,011.51	支出总计	23,011.51	23,011.51		

注：本表反映单位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情况。

表 2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011.51	18,011.51	5,0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80.26	15,680.26	5,000.00
20402	公安	20,680.26	15,680.26	5,00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5,680.26	15,680.2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0.00		4,50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500.00		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34	1,141.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1.34	1,141.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90	760.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0.45	380.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47	241.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1.47	241.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31	185.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16	5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43	948.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43	948.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5.58	765.58	
2210202	提租补贴	182.85	182.85	

表 3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011.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44.08
30101	基本工资	1,763.91
30102	津贴补贴	507.67
30102	津贴补贴	701.40
30102	津贴补贴	304.39
30102	津贴补贴	739.49
30102	津贴补贴	0.01
30102	津贴补贴	0.48
30102	津贴补贴	159.19
30103	奖金	1,293.15
30103	奖金	146.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0.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0.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9.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6.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5.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5.5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7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8.91
30201	办公费	41.30
30202	印刷费	30.00
30205	水费	20.00
30206	电费	390.00
30207	邮电费	204.4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9.00
30211	差旅费	80.00
30214	租赁费	135.00
30216	培训费	1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0
30226	劳务费	1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0.00
30228	工会经费	361.62
30228	工会经费	22.46
30229	福利费	2.5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55.3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8.52
30302	退休费	295.71
30302	退休费	23.66
30302	退休费	7.68
30305	生活补助	4.54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52

表 4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5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11.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21,125.56
四、其他收入	445.30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3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445.30	（十）卫生健康支出	241.47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48.4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3,456.8 1	支 出 总 计	23,456.8 1

注：本表反映单位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表 6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
合计		23, 45 6. 81	23, 01 1. 51					445 . 30					445 . 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 12 5. 56	20, 68 0. 26					445 . 30					445 . 30
20402	公安	21, 12 5. 56	20, 68 0. 26					445 . 30					445 . 30
2040201	行政运行	16, 12 5. 56	15, 68 0. 26					445 . 30					445 . 3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 500 . 00	4, 500 . 00										
2040220	执法办案	500. 0 0	50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141 . 34	1, 141 . 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 141 . 34	1, 141 . 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9 0	760.9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0.4 5	380.4 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4 7	241.4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1.4 7	241.4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3 1	185.3 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16	5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4 3	948.4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4 3	948.4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5.5 8	765.5 8										
2210202	提租补贴	182.8 5	182.8 5										

表 7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3,456.81	18,456.81	5,0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125.56	16,125.56	5,000.00
20402	公安	21,125.56	16,125.56	5,00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6,125.56	16,125.5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0.00		4,50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500.00		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34	1,141.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1.34	1,141.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90	760.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0.45	380.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47	241.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1.47	241.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31	185.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16	5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43	948.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43	948.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5.58	765.58	
2210202	提租补贴	182.85	182.85	

表 8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合计	5,000.00	5,000.00									
被装购置费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175.00	175.00									
突发性事件经费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0.00	40.00									
交通设施安装维护费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00.00	400.00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100.00	100.00									
交通工具购置项目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80.00	280.00									
交通网络信息平台运维费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250.00	2,250.00									
交通法律法规宣传费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80.00	80.00									
创建整治活动经费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50.00	50.00									
干警素质教育经费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80.00	80.00									
车辆号牌制作费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	325.00	325.00									

	察支队											
车管业务费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120.00	120.00									
办案经费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500.00	500.00									
设备购置费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600.00	600.00									

表 10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41.00	241.00					
[134003]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41.00	241.00					
设备购置费	241.00	241.00					

表 11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代码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代码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3011.51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011.51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3011.51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20680.26 万元，占 89.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34 万元，占 4.96%；卫生健康支出 241.47 万元，占 1.05%；住房保障支出 948.43 万元，占 4.12%。

二、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011.5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8.09 万元，下降 0.30%，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部分人员退休；二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20680.26 万元，占 89.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34 万元，占 4.96%；卫生健康支出 241.47 万元，占 1.05%；住房保障支出 948.43 万元，占 4.12%。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2025 年预算 15680.2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389.49 万元，下降 21.87%，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5 年项目支出使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5 年预算 450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500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5 年项目支出使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2025 年预算 50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00 万元，下降 28.57%，下降原因主要是加强经费管理，严格审批流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 760.9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45 万元，增长 0.59%，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民警、退休人员缴费基数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 380.4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23 万元，增长 0.59%，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民警、退休人员缴费基数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 185.3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44 万元，增长 0.24%，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民警、退休人员缴费基数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 56.1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44 万元，增长 0.24%，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民警、退休人员缴费基数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 765.5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61 万元，下降 0.21%，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民警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9.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5 年预算 182.8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5.76 万元，增长 9.43%，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民警提租补贴缴费基数调整。

三、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011.5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432.60 万元，公用经费 3578.91 万元。

1.人员经费 14432.6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63.91 万元、津贴补贴 2412.63 万元、奖金 1440.1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760.9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80.4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9.7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6.1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2 万元、住房公积金 765.5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79.00 万元、退休费 327.05 万元、生活补助 4.54 万元、医疗费补助 15.40 万元、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1.52 万元。

2.公用经费 3578.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1.30 万元、印刷费 30.00 万元、水费 20.00 万元、电费 390.00 万元、邮电费 204.45 万元、物业管理费 139.00 万元、差旅费 80.00 万元、租赁费 135.00 万元、培训费 15.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00 万元、劳务费 10.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20.00 万元、工会经费 384.08 万元、福利费 2.5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5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055.39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99.60 万元。

四、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3456.8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11.51 万元、其他收入 445.30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21125.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3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1.4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48.43 万元。

六、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收入预算 23456.8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3456.81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11.51 万元，占 98.10%%，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8.09 万元，下降 0.30%，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部分人员退休；二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他收入 445.30 万元，占 1.90%，较 2024 年预算无变化。

七、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支出预算 23,456.8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8.09 万元，下降 0.30%，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部分人员退休；二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18,456.81 万元，占 78.68%，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5000 万元，占 21.32%%，主要用于办案经费、交通设施安装维护费、交通网络信息平台运维费等支出。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500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下降 0.50 %，下降原因主要是根据交警支队非税收入规模调整预算。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5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5000 万元。

十、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24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09 万元，下降 31.14%，下降原因主要是根据交警支队非税收入规模调整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41 万元，占 100%。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车辆号牌制作费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保障车管所为驾驶员办理各类型车辆号牌的业务需求，使车辆号牌登记工作正常运行

（2）立项依据。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机动车牌证工本费等收费标准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4〕2831 号）确定相关收费标准。

（3）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开展各类车辆号牌制作工作，计划完成各类车辆号牌数总计 76472 块，固封设备 60 万个，预计使用专用材料费 325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325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 (签字) :								单位 (盖章) :			
项目名称		车辆号牌制作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25.00		年度资金总额:		325.00			
		其中: 财政拨款		325.00		其中: 财政拨款		325.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5年—2025年)					年度目标					
	保障车管所为驾驶员办理各类型车辆号牌的业务需求, 使车辆号牌登记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车管所为驾驶员办理各类型车辆号牌的业务需求, 使车辆号牌登记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大车号牌数量		≥2670副		数量指标	发放大车号牌数量		≥2670副	
			发放小车号牌数量		≥60301副			发放小车号牌数量		≥60301副	
			发放摩托车号牌数量		≥4000副			发放摩托车号牌数量		≥4000副	
			发放挂车号牌数量		≥1001副			发放挂车号牌数量		≥1001副	
			发放新能源车辆号牌数量		≥8500副			发放新能源车辆号牌数量		≥8500副	
			发放固封设备数量		≥600000个			发放固封设备数量		≥600000个	
		质量指标	号牌质量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号牌质量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月底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月底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25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2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发放各类车辆号牌, 收取号牌工本费, 创收行政性收费收入上缴财政		得到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发放各类车辆号牌, 收取号牌工本费, 创收行政性收费收入上缴财政		得到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交通管理与秩序维护, 对公共安全起到保障作用		得到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交通管理与秩序维护, 对公共安全起到保障作用		得到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交通资源优化, 使环境质量改善, 对城市规划起到引导作用		得到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交通资源优化, 使环境质量改善, 对城市规划起到引导作用		得到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2. “车管业务费”项目。

（1）项目概述。保障各类驾驶证、行驶证、车辆登记证书、临时号牌、机动车年检标志、档案袋、登记表格等的发放，使宿州车管所工作正常运行。

（2）立项依据。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机动车牌证工本费等收费标准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4〕2831号）确定相关收费标准。

（3）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5）项目内容。开展各类车辆证件及印刷品制作工作，计划完成驾驶证芯膜30万个、行驶证芯膜20万个、登记证书10万本、临时号牌25万张、机动车年检标志8万张、驾驶证皮20万个、行驶证皮15万个、档案袋27万个、表格50.8万张，预计使用专用材料费120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120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车管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2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年—2025年）					年度目标			
	保障各类驾驶证、行驶证、车辆登记证书、临时号牌、机动车年检标志、档案袋、登记表格等的发放，使宿州车管所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各类驾驶证、行驶证、车辆登记证书、临时号牌、机动车年检标志、档案袋、登记表格等的发放，使宿州车管所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驾驶证芯膜数量		≥300000本	数量指标	发放驾驶证芯膜数量		≥300000本
			发放行驶证芯膜数量		≥200000本		发放行驶证芯膜数量		≥200000本
			发放表格数量		≥508000张		发放表格数量		≥508000张
			发放档案袋数量		≥270000个		发放档案袋数量		≥270000个
			发放驾驶证皮、行驶证皮数量		≥350000个		发放驾驶证皮、行驶证皮数量		≥350000个
			发放机动车年检标志数量		≥80000张		发放机动车年检标志数量		≥80000张
			发放车辆临时号牌数量		≥250000张		发放车辆临时号牌数量		≥250000张
			发放车辆登记证书数量		≥100000本		发放车辆登记证书数量		≥100000本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月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20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2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机动车牌证工本费等收费标准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4〕2831号）确定相关收费标准，发放各类车管证件，创收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上缴财政。		得到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机动车牌证工本费等收费标准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4〕2831号）确定相关收费标准，发放各类车管证件，创收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上缴财政。		得到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交通安全，维护社会秩序，促进经济发展，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有促进作用		得到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交通安全，维护社会秩序，促进经济发展，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有促进作用		得到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交通可持续发展，城市规划优化，资源合理配置等方面有重要作用		得到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交通可持续发展，城市规划优化，资源合理配置等方面有重要作用		得到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29 —

3. “设备购置费”项目。

（1）项目概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交通警察道路执勤执法工作规范》、公安部、省公安厅“十四五”规划等文件要求，为提高便民服务质量和执法水平及业务需要添置设备，并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转，保障宿州市交通管理工作正常运行。

（2）立项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交通警察道路执勤执法工作规范》、公安部、省公安厅“十四五”规划等文件要求，为提高便民服务质量和执法水平及业务需要添置设备，并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转，保障宿州市交通管理工作正常运行。

（3）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开展购置各类警用设备工作，计划完成上述购置目标，预计使用专用设备购置费 500 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500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交通警察道路执勤执法工作规范》、公安部、省公安厅“十四五”规划等文件要求,为提高便民服务质量和执法水平及业务需要添置设备,并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转,保障宿州市交通管理工作正常运行。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交通警察道路执勤执法工作规范》、公安部、省公安厅“十四五”规划等文件要求,为提高便民服务质量和执法水平及业务需要添置设备,并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转,保障宿州市交通管理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固定测速设备数量		5 套		数量指标	购置固定测速设备数量		5 套	
			购置移动测速设备数量		5 套			购置移动测速设备数量		5 套	
			信息系统安全加固整改次数		1 次			信息系统安全加固整改次数		1 次	
			新建信号灯电子警察路口设备数量		4 处			新建信号灯电子警察路口设备数量		4 处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次数		1 次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次数		1 次	
			购置高拍仪数量		15 台			购置高拍仪数量		15 台	
			购置手持蓝牙打印机数量		69 个			购置手持蓝牙打印机数量		69 个	
			购置公安 U 盘数量		20 个			购置公安 U 盘数量		20 个	
			购置数字证书数量		40 个			购置数字证书数量		40 个	
			购置公路卡口监控设备数量		6 套			购置公路卡口监控设备数量		6 套	
			购置对讲机手持设备（数字、车载台）数量		50 套			购置对讲机手持设备（数字、车载台）数量		50 套	
			购置酒精检测仪/棒数量		40 套			购置酒精检测仪/棒数量		40 套	
			购置单警执法记录仪数量		40 部			购置单警执法记录仪数量		40 部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 月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 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00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宿州市交通网络设备稳定运行, 丰富城区交管监控系统, 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 创收公安罚没收入上缴财政。	得到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宿州市交通网络设备稳定运行, 丰富城区交管监控系统, 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 创收公安罚没收入上缴财政。	得到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执法效率、增强交通应急处理能力、保障执法公正性、增强道路交通安全意识	得到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执法效率、增强交通应急处理能力、保障执法公正性、增强道路交通安全意识	得到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宿州市城区交通管理水平, 保障交通安全长期稳定	得到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宿州市城区交通管理水平, 保障交通安全长期稳定	得到提高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4. “交通网络信息平台运维费”项目。

（1）项目概述。按照公安部《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方案》，安徽省交警总队《道路交通监控设备联网接入和运维管理工作方案》和《道路交通监控设备联网接入和运维管理工作方案》要求加强各类带电类设备维护，保障公安交警信息网络稳定运行。

（2）立项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安徽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安徽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宿州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文件要求突发性事件处置工作。

（3）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5）项目内容。为保障交警支队现有的网络基础平台正常运行，完善，扩充和充分利用现有的网络基础平台，开展网络基础服务，建设科学的网络安全体系，需对现有各项设备开展维护，预计使用维修（护）费2250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2250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责任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交通网络信息平台运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2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50.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2250.00

					225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按照公安部《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方案》，安徽省交警总队《道路交通监控设备联网接入和运维管理工作方案》和《道路交通监控设备联网接入和运维管理工作方案》要求加强各类带电类设备维护，保障公安交警信息网络稳定运行。					按照公安部《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方案》，安徽省交警总队《道路交通监控设备联网接入和运维管理工作方案》和《道路交通监控设备联网接入和运维管理工作方案》要求加强各类带电类设备维护，保障公安交警信息网络稳定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间测速，电子警察、信号灯、电子屏、测速设备维护数量		≥60 套	数量指标	区间测速，电子警察、信号灯、电子屏、测速设备维护数量		≥60 套
			卡口监控维护数量		≥30 套		卡口监控维护数量		≥30 套
			移动警务通、蓝牙打印机维护数量		≥600 套		移动警务通、蓝牙打印机维护数量		≥600 套
			50 兆无线通信网络，执法记录仪及采集站维护数量		≥1000 部		50 兆无线通信网络，执法记录仪及采集站维护数量		≥1000 部
			酒精测试仪、筛选棒维护数量		≥1000 套		酒精测试仪、筛选棒维护数量		≥1000 套
			服务器、小型机、大数据流处理维护运维费、数据存储设备维护数量		≥40 台		服务器、小型机、大数据流处理维护运维费、数据存储设备维护数量		≥40 台
			后台网络设备含交换机、计算机、打印机等维护数量		≥600 套		后台网络设备含交换机、计算机、打印机等维护数量		≥600 套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 月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 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 2250000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 22500000 元	
		后台网络设备含交换机、计算机、打印机等维护成本		≤3500000 元		区间测速，电子警察、信号灯、电子屏、测速设备维护成本		≤ 10000000 元	

			服务器、小型机、大数据流处理维护运维费、数据存储设备维护成本	≤2500000元		服务器、小型机、大数据流处理维护运维费、数据存储设备维护成本	≤2500000元
			酒精测试仪、筛选棒维护成本	≤500000元		后台网络设备含交换机、计算机、打印机等维护成本	≤3500000元
			50兆无线网络，执法记录仪及采集站维护成本	≤1000000元		酒精测试仪、筛选棒维护成本	≤500000元
			移动警务通、蓝牙打印机维护成本	≤3000000元		50兆无线网络，执法记录仪及采集站维护成本	≤1000000元
			区间测速，电子警察、信号灯、电子屏、测速设备维护成本	≤10000000元		卡口监控维护成本	≤2000000元
			卡口监控维护成本	≤2000000元		移动警务通、蓝牙打印机维护成本	≤3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交通网络设备稳定运行，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创收罚没收入上缴财政	得到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交通网络设备稳定运行，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创收罚没收入上缴财政	得到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管理效率，增强交通安全保障、优化交通资源配置，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得到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管理效率，增强交通安全保障、优化交通资源配置，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得到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优化交通管理效率，保障交通安全的长效机制，适应交通发展变化的动态调整	得到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优化交通管理效率，保障交通安全的长效机制，适应交通发展变化的动态调整	得到提高
	满意度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指 标	指 标			指 标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5. “交通法律法规宣传费”项目。

（1）项目概述。深入开展交通法规法律宣传，提高市民自觉遵守交通法规的自觉性，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保障办公室印文件纸、信纸、法律文书、事故处理案卷文书、交通宣传单、条幅等，满足各部门正常办公使用。

（2）立项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省公安厅《全省实施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强基计划”工作方案》《关于立即加强农村地区交通安全宣传阵地建设维护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

（3）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通过宣传，使公众充分认识到道路交通安全的重要性，了解交通规则和安全知识，增强自我保护意识，普及正确的交通行为和习惯，降低交通事故的发生率，保护自己和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减轻事故带来的伤害和损失，预计使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80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交通法律法规宣传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8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其中: 财政拨款		80.00	其中: 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5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深入开展交通法规法律宣传, 提高市民自觉遵守交通法规的自觉性, 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保障办公室印文件纸、信纸、法律文书、事故处理案卷文书、交通宣传单、条幅等, 满足各部门正常办公使用。					深入开展交通法规法律宣传, 提高市民自觉遵守交通法规的自觉性, 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保障办公室印文件纸、信纸、法律文书、事故处理案卷文书、交通宣传单、条幅等, 满足各部门正常办公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制作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栏、宣传板数量		≥1000 个	数量指标	计划制作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栏、宣传板数量		≥1000 个
			计划编印、印发和发放道路交通安全刊物、手册、宣传册数量		≥5000 册数		计划编印、印发和发放道路交通安全刊物、手册、宣传册数量		≥5000 册数
			计划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培训、主题活动、巡演、巡讲、比赛等宣传活动次数		≥50 次		计划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培训、主题活动、巡演、巡讲、比赛等宣传活动次数		≥50 次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 月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 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80000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800000 元
			计划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培训、主题活动、巡演、巡讲、比赛等宣传活动成本		≤300000 元		计划制作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栏、宣传板成本		≤300000 元
			计划编印、印发和发放道路交通安全刊物、手册、宣传册成本		≤200000 元		计划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培训、主题活动、巡演、巡讲、比赛等宣传活动成本		≤300000 元
			计划制作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栏、宣传板成本		≤300000 元		计划编印、印发和发放道路交通安全刊物、手册、宣传册成本		≤2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公安交警履职、促进道路交通安全，增强公众安全意识	得到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公安交警履职、促进道路交通安全，增强公众安全意识	得到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群众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文明出行，提高知法懂法水平，对构建安全有序和谐的交通环境有重要作用	得到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群众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文明出行，提高知法懂法水平，对构建安全有序和谐的交通环境有重要作用	得到提高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6. “交通设施安装维护费”项目。

（1）项目概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公安部《关于推进城市道路交通信号灯配时智能化和交通标志标线标准化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随着城市道路的不断改造和路网的延伸，及时安装和维护与之配套的交通设施并确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保障道路通行秩序。

（2）立项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公安部《关于推进城市道路交通信号灯配时智能化和交通标志标线标准化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开展交通设施安装维护工作。

(3) 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通过对交通设施安装维护，使用良好的交通设施有助于优化交通流，减少拥堵，提高道路的通行能力和运输效率，及时发现和处理潜在的问题，延长设施的使用寿命，降低因设施损坏或失效而导致的大规模维修和更换成本，预计使用维修（护）费 400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40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交通设施安装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公安部《关于推进城市道路交通信号灯配时智能化和交通标志标线标准化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随着城市道路的不断改造和路网的延伸，及时安装和维护与之配套的交通设施并确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保障道路通行秩序。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公安部《关于推进城市道路交通信号灯配时智能化和交通标志标线标准化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随着城市道路的不断改造和路网的延伸，及时安装和维护与之配套的交通设施并确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保障道路通行秩序。		
绩效指	一级指	二级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标	标	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护栏及标志等设施维护数量	≥194000 米	数量指标	交通护栏及标志等设施维护数量	≥194000 米
			交通岗亭维护数量	≥40 个		交通岗亭维护数量	≥40 个
			交通标志、防撞柱等新增及维护数量	≥2000 处		交通标志、防撞柱等新增及维护数量	≥2000 处
			交通标线维护数量（涂料及施工费）	≥1000 处		交通标线维护数量（涂料及施工费）	≥1000 处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 月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 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000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0000 元
			交通标志、防撞柱等新增及维护单位成本	≤1000000 元		交通护栏及标志等设施维护单位成本	≤1000000 元
			交通标线维护单位成本	≤1000000 元		交通标线维护单位成本	≤1000000 元
			交通岗亭维护单位成本	≤1000000 元		交通标志、防撞柱等新增及维护单位成本	≤1000000 元
			交通护栏及标志等设施维护单位成本	≤1000000 元		交通岗亭维护单位成本	≤10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安全水平，促进交通流畅，增强公众出行便利性	得到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安全水平，促进交通流畅，增强公众出行便利性	得到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交通的顺畅和安全，减少交通事故，优化交通流量，提高运输效率，提升公众出行的安全性和舒适性	得到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交通的顺畅和安全，减少交通事故，优化交通流量，提高运输效率，提升公众出行的安全性和舒适性	得到提高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7. “干警素质教育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通过开展培训，不断提高干警的法制理念，牢固树立执法为民思想，全面提高干警政治和业务素质，建设规范化的公安队伍。

（2）立项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公安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省公安厅《安徽省公安厅交警系统实战大练兵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开展民警业务实战训练工作。

（3）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通过开展干警教育培训使民警熟练掌握各种执法业务能力，包括应对突发事件、处理暴力犯罪、执行抓捕任务等，从而提高执法的准确性和有效性，树立良好的执法形象和权威，增强公众对执法机关的信任，预计使用培训费 80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8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干警素质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8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培训，不断提高干警的法制理念，牢固树立执法为民思想，全面提高干警政治和业务素质，建设规范化的公安队伍。				通过开展培训，不断提高干警的法制理念，牢固树立执法为民思想，全面提高干警政治和业务素质，建设规范化的公安队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培训场次	≥50 场次	数量指标	集中培训场次	≥50 场次
			培训民警人次	401 人次		培训民警人次	401 人次
			培训辅警人次	843 人次		培训辅警人次	843 人次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12 月底完成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12 月底完成
			培训完成时效性	12 月底完成		培训完成时效性	12 月底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80000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800000 元

		标	人均培训单位成本	≤643 元	标	人均培训单位成本	≤643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培训人员综合素质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得到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得到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交警支队、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得到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得到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8. “创建整治活动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按照《宿州市关于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宿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保工作方案》《宿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开展交通违法治理活动，提高服务社会经济协调发展的能力，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交通环境。

(2) 立项依据。按照《宿州市关于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宿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保工作方案》《宿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开展创建活动工作。

(3) 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通过开展在重点路口及周边道路，整治闯红灯（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逆向行驶、骑乘摩托车电动车不戴头盔、越线停车、随意变道加塞、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促进交通参与人养成良好出行习惯，在重点路口安排警力及文明劝导员，劝导行人闯红灯、机动车违停、越线停车等不文明交通行为，预计使用伙食补助费 50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5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创建整治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按照《宿州市关于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宿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保工作方案》《宿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开展交通违法治理活动，提高服务社会经济协调发展的能力，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交通环境。		按照《宿州市关于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宿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包保工作方案》《宿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开展交通违法治理活动，提高服务社会经济协调发展的能力，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交	

					通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交通秩序专项整治活动次数	≥200 次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交通秩序专项整治活动次数	≥200 次
			全年协助各乡镇派出所开展治理“五小车辆”活动次数	≥300 次		全年协助各乡镇派出所开展治理“五小车辆”活动次数	≥300 次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12 月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12 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000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安全水平，优化交通秩序，增强公众守法意识，改善城市形象	得到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安全水平，优化交通秩序，增强公众守法意识，改善城市形象	得到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改善交通秩序，提升城市的 交通可达性和吸引力，增强 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文 明出行习惯	得 到 提 高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改善交通秩序，提升城市的 交通可达性和吸引力， 增强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 和文明出行习惯	得 到 提 高
	满 意 度 指 标	满 意 度 指 标	群 众 满 意 度	≥95%	满 意 度 指 标	群 众 满 意 度	≥95%

项目负责人：

9. “办案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等文件要求开展交通违法行为处置工作。

（2）立项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等文件要求开展交通违法行为处置工作。

（3）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5）项目内容。开展交通违法行为处置，是对法律法规的有力执行和维护，有助于增强法律的权威性和公信力，使公众认识到法律的严肃性，从而自觉遵守交通法规，也是对潜在的违法者起到警示和威慑作用，减少违法犯罪的发生。同时，通过处罚和教育相结合的方式，可以促使违法者改正错误，预防其再次违法，有助于创造一个安全、高效的交通环境，推动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预计使用委托业务费 500 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50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等文件要求开展交通违法行为处置工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等文件要求开展交通违法行为处置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交通违法行为办案件数		≥1000 起	数量指标	全年交通违法行为办案件数		≥1000 起
		质量指标	案件办理程序的合法、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案件办理程序的合法、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案件在规定期限内办理完成		12 月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案件在规定期限内办理完成		12 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0000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00000 元
	案件所需检测费用		≤3000000 元	案件所需检测费用			≤3000000 元		

			违法车辆保管费用	≤2000000元		违法车辆保管费用	≤2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公众生命财产安全，提升公众出行效率，增强社会安全感	得到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公众生命财产安全，提升公众出行效率，增强社会安全感	得到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安全有序的交通环境，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维护法律的权威，促进法治社会建设	得到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安全有序的交通环境，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维护法律的权威，促进法治社会建设	得到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10. “突发事件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因自然灾害、政策变化及交警工作特殊性，或政府和上级临时安排任务等不可预测支出。以确保道路交通安全，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2）立项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安徽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

《安徽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宿州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文件要求突发性事件处置工作。

(3) 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开展突发性事件处置工作，交警迅速有效地处置能够及时救援伤者，减少人员伤亡，为生命争取宝贵的时间，迅速疏导交通，清理事故现场，避免交通拥堵的扩散，减少对公共交通和经济活动的负面影响。预计使用伙食补助费 40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4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突发性事件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因自然灾害、政策变化及交警工作特殊性，或政府和上级临时安排任务等不可预测支出。以确保道路交通安全，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因自然灾害、政策变化及交警工作特殊性，或政府和上级临时安排任务等不可预测支出。以确保道路交通安全，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因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执勤加班次数	≥40 次	数量指标	因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执勤加班次数	≥40 次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 月底前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12 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00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000 元
			完成突发事件执勤活动单位成本	≤10000 元		完成突发事件执勤活动单位成本	≤1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上级安排任务,充分发挥公安交警战斗力	高质量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上级安排任务,充分发挥公安交警战斗力	高质量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及时处置交通事故等突发事件,提高城市的公共安全水平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及时处置交通事故等突发事件,提高城市的公共安全水平	显著提升
	满意度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指 标	指 标			指 标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11.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公安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安徽省公安厅“五有”“五优”工程建设等文件要求加强公安机关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完成对支队办公楼、基层所队营房改造、安全防护、办公设备维修、办公家具、电气更新、建设高速综合执法服务站等确保整个单位正常运转，维护公安机关的良好形象。

（2）立项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公安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安徽省公安厅“五有”“五优”工程建设等文件要求加强公安机关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3）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开展公安机关基础设施建设，对于维护社会秩序、保障人民安全、提升执法水平以及树立公安形象具有重要意义。预计使用基础设施建设费 100 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100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万元)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公安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安徽省公安厅“五有”“五优”工程建设等文件要求加强公安机关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完成对支队办公楼、基层所队营房改造、安全防护、办公设备维修、办公家具、电气更新、建设高速综合执法服务站等确保整个单位正常运转，维护公安机关的良好形象。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公安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安徽省公安厅“五有”“五优”工程建设等文件要求加强公安机关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完成对支队办公楼、基层所队营房改造、安全防护、办公设备维修、办公家具、电气更新、建设高速综合执法服务站等确保整个单位正常运转，维护公安机关的良好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基层营房改造的设施数量	≥20 处	数量指标	完成基层营房改造的设施数量	≥20 处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2 月底前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2 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000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公安交警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的影响或改善程度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公安交警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的影响或改善程度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保障公安机关机构持续稳定运转、持续发挥职能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保障公安机关机构持续稳定运转、持续发挥职能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12. “交通工具购置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按照《安徽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实施办法》文件要求开展公安机关交通工具购置工作。方便及时出警，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道路畅通，提升交警形象。

（2）立项依据。按照《安徽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实施办法》文件要求开展公安机关交通工具购置工作。

（3）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5）项目内容。购置执法执勤车辆，提供高效的机动性。能够快速抵达事故现场、拥堵路段或其他需要执法干预的地点，缩短响应时间，及时处理各类交通问题，保障道路的畅通和安全。预计使用公务用车购置费 280 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280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80.00		年度资金总额：		280.00		
			其中：财政拨款		280.00		其中：财政拨款		28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按照《安徽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实施办法》文件要求开展公安机关交通工具购置工作。方便及时出警，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道路畅通，提升交警形象。					按照《安徽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实施办法》文件要求开展公安机关交通工具购置工作。方便及时出警，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道路畅通，提升交警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购置采购数量		≥20 辆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购置采购数量		≥20 辆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时间		12 月底前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时间		12 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80000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800000 元	
	购置车辆单位成本		≤140000 元		购置车辆单位成本			≤140000 元			
	效益	经济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经济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	

	指标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交警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公共服务效率的提升或改善程度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交警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公共服务效率的提升或改善程度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公安机关单位履职、促进交通管理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公安机关单位履职、促进交通管理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13. “被装购置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公安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等文件要求购置公安交警警用服装、单警装备等。保障民警安全、提高执法效率以及树立警察队伍良好形象

(2) 立项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公安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等文件要求购置公安交警警用服装、单警装备等。

(3) 实施主体。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4)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购置警服和单警装备对于维护社会秩序、保障民警安全、提高执法效率以及树立警察队伍良好形象。预计使用被装购置费 175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175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责任人 (签字) :

单位 (盖章) :

项目名称			被装购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宿州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75.00	年度资金总额:		175.00
			其中: 财政拨款	175.00	其中: 财政拨款		175.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公安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等文件要求购置公安交警警用服装、单警装备等。保障民警安全、提高执法效率以及树立警察队伍良好形象。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公安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等文件要求购置公安交警警用服装、单警装备等。保障民警安全、提高执法效率以及树立警察队伍良好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警服购置数量	401 套	数量指标	警服购置数量	401 套
			单警装备购置数量	401 套		单警装备购置数量	401 套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12 月底前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12 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750000 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75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警安全、提高执法效率和执法形象，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警安全、提高执法效率和执法形象，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此项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民警执法能力，维护社会秩序，保障交警队伍建设，树立良好的执法形象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民警执法能力，维护社会秩序，保障交警队伍建设，树立良好的执法形象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578.9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6.06 万元，增长 0.17%，

增长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调整，公用经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241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41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共有车辆253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3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7辆、其他用车67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24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62台（套）。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20辆，购置费280万元，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13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5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反映市财政局用于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